

永續報告書綱領、規範及作法之介紹

永續報告書之內容與架構已有固定之指引可供參考，如日本環境省環境報告書綱領(Environmental Reporting Guideline)、美國環境責任經濟策略聯盟(CERES)、國際標準化組織(ISO)、全球報告協會(GRI)永續報告書綱領(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Guideline)等。因此能源產業永續報告書的編製如能依據已有通用的原則、綱領或類似產業的案例，將能提高能源產業永續報告書編製的完整性及可比性，因此本研究，在文獻資料蒐集部份，將以國際間目前最重要有關永續報告編製的國家或專業團體的規範著手，例如針對歐美GRI永續報告書編製綱領及日本環境省的環境報告書編製綱領作深入說明，此外將針對各國政府編製永續報告書的規範要求及特色與歐、美、日等國際能源公司編製永續報告的作法加以分析、比較。

有關全球報告協會、日本環境省、歐洲與我國永續報告綱領(Guideline)之比較分析如下：

(1) 全球報告協會 (GRI)

全球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在2006年10月公佈「永續報告書綱領」(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Guideline)第三版本，其內容除包括環境保護的構面，尚加入社會公益(Society)及經濟(Economic)二個構面。日本環境省及GRI的二個綱領提供企業在規劃及編製永續報告及永續報告重要

的參考及依據。

全球報告協會 (GRI) 成立於 1997 年，其成立目的在於發展一套全球適用的「永續發展報告綱領」(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guidelines)，以做為任一組織報導其活動、產品或服務對經濟、環境及社會的影響時之依據。

永續報告綱領「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Guidelines on Economic,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Performance」針對有關經濟、環境、以及社會等三方面之永續報導(sustainability reporting)所制定的架構，以增進各企業組織間這些重要議題的可比較性。換言之，永續報告綱領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Guidelines) 乃是提供報告的基本原則、品質特性、要素以及指標，但並不涵蓋有關資料蒐集、資訊及報告制度、編製報告之程序、或監督、驗證程序等方面。

以下分別針對永續報告綱領內之基本原則、品質特性、報告內容、比率指標、報導政策之揭露等 5 個部份加以介紹。

A、基本原則包括

- a) 報導個體原則(reporting entity principle)
- b) 報導範圍原則(reporting scope principle)
- c) 報導期間原則(reporting period principle)
- d) 繼續經營原則(going concern principle)
- e) 保守穩健原則(conservatism principle)
- f) 重要性原則(materiality principle)

B、品質特性包括

- a) 攸關性(relevance)
- b) 可靠性(reliability)
- c) 有效的敘述(valid description)
- d) 實質性(substance)
- e) 中立性(neutrality)
- f) 完整性(completeness)
- g) 謹慎性(prudence)
- h) 可瞭解性(clarity)
- i) 可比較性(comparability)
- j) 即時性(timeliness)
- k) 可驗證性(verifiability)

C、報告內容包括

包括管理當局聲明(CEO statement)、報導主體描述、主要摘要及指標、遠景與策略、政策組織及管理系統，以及績效等部份。

D、比率指標包括

除了絕對數值之外，當比率有助於解釋及瞭解資訊時，應提供以比率表達之資訊。絕對數值的表達可看出對整體影響的規模，為評估承受量、及其上下限的基礎。比率則是兩個相同類型或不同類型絕對數值的比。

E、報導政策之揭露：報告中應包括所有重要的報導及衡量政策。

(2) 日本環境省(MOE)

日本環境省在 2001 年公佈環境報告綱領第一版(2000 年版)並在 2003 年公佈新的版本，茲將其內容簡訊如下：

A、簡介

- a) 時間
- b) 目的

B、報告內容

環境報告書有其必須描述的專業議題，日本環境省認為環境報告書中應該描述的重要的內容主要包括以下 5 個方面：

- a) 基本專案
- b) 企業的環境方針、目標、實際運行情況的概要
- c) 環境管理的狀況
- d) 企業活動的環境負荷以及為降低其影響所採取的行動
- e) 社會活動的情況

C、報告基本原則、品質特性、詳細內容及指標

- a) 基本原則
 - 明確對象企業

- 報告書時期的明確
- 報告書領域的明確

b) 品質特性

- 目的適宜性
- 可信性
- 通俗性
- 可比較性
- 可驗證性

c) 報告內容

包括基本專案、企業的環境方針、目標、實際運行情況的概要、環境管理的狀況、企業活動的環境負荷以及為降低其影響所採取的行動、社會活動的情況等 5 方面。

d) 比率指標

基本上以環境績效指標主，整理了那些基本上所有企業通用的、在環境政策上也非常重要的指標作為核心指標，其餘的以分指標的形式出現，由企業根據自身判斷選用。

(3) 日本環境報告綱領與 GRI 綱領的比較

現行環境報告書有日本環境省 Environment Report Guideline 及 GRI 兩個編製的指導原則，一般來說共通的项目大致如下：基本的項目(企業概況、管理者的話)、環境管理系統的

狀況及環保护法規的遵守情形、企業活動所造成的環境負荷，以及相關減量配合的狀況等等。

環境報告書發展初期以揭露企業營運活動上對環境面造成的影響為主，因此日本環境省 2000 年發行以環境範圍為主的環境報告書 Guideline 版本，但近一兩年來隨著永續報告書的逐漸發展，讓社會層面的揭露變的十分重要，日本環境省也在 2003 的環境報告書 Guideline 版本中，增加了社會層面的架構及參考的細項，此項層面未來如再加入經濟層面，將形成永續報告書的內容。

(4) 歐洲「環境管理及稽核制度-EMAS」環境報告書的原則

EMAS 為歐洲於 1993 年通過的「環境管理及稽核制度」(REGULATION (EC) No 761/2001 allowing voluntary participation by organizations in a Community eco- management and audit scheme (EMAS))，對於環境報告書的作成部分，也有相關的說明(如下表 1，EMAS 強調環境報告書的重點大概有企業活動對環境伴隨的影響、環境保護方針、環境目的、目標、環境績效的程度揭露說明等。

表 1 環境管理及稽核制度-EMAS 環境報告架構

中文	原文
(a)企業活動、產品、服務的概要說明	a) a clear and unambiguous description of the organization registering under EMAS and a summary of its activities, products and services and its relationship to any organizations as appropriate;

<p>(b)環境方針、環境管理系統</p> <p>(c)重大的環境衝擊所導致直接的,間接的環境層面,及與環境層面相關影響的性質</p> <p>(d)重大的環境層面與衝擊有關的環境目的、環境目標</p> <p>(e)重大的環境衝擊下所考慮的環境目的與環境目標,所針對的組織活動及其相關的資料。污染的排放、廢棄物的產生、資源、能源、水的消耗、噪音等等,資料應該要允許做年度的比較,以掌握組織的發展</p> <p>(f)重大環境衝擊在法律條文所規定的要項下,針對環境績效的相關規定,達成與否的描述</p> <p>(g)環境認證人的姓名、認證編號及日期</p>	<p>(b) the environmental policy and a brief description of the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of the organization;</p> <p>(c) a description of all the significant direct and indirect environmental aspects which result in significant environmental impacts of the organization and an explanation of the nature of the impacts as related to these aspects (Annex VI);</p> <p>(d) a description of the environmental objectives and targets in relation to the significant environmental aspects and impacts;</p> <p>(e) a summary of the data available on the performance of the organization against its environmental objectives and targets with respect to its significant environmental impacts. The summary may include figures on pollutant emissions, waste generation, consumption of raw material, energy and water, noise as well as other aspects indicated in Annex VI. The data should allow for year-by-year comparison to assess the development of the environmental performance of the organization;</p> <p>(f) other factors regarding environmental performance including performance against legal provisions with respect to their significant environmental impacts;</p> <p>(g) the name and accreditation number of the environmental verifier and the date of validation.</p>
--	---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5) 我國環境報告指導綱要

對環境永續共存的理念在全球展開,我國政府近年來也逐漸推廣與鼓勵企業揭露其環境資訊或製作環境報告。國內於1999年起陸續有計分卡評估企業環境報告書,其實評分結果呈現的是

組織環境報告書的揭露程度，而不是組織實際環境績效的水準。

除了評分機制，我國經濟部工業局也在 89 年環境管理系統(EMS)

示範計畫中公佈企業環境報告書撰寫指導綱要(表 2)。

表 2 經濟部工業局 89 年度 CER 撰寫指導綱要

章 節	內 容
第一章	公司管理階層聲明
第二章	公司介紹
第三章	報告範圍
第四章	管理階層承諾
第五章	環境管理系統 5.1 環境管理系組織構 5.2 重大環境考量面 5.3 環境目標、標的及管理方案 5.4 教育訓練 5.5 內外部溝通 5.6 緊急事件準備與應變 5.7 法令規章與其他要求事項(守規性) 5.8 環境管理系統稽核與矯正預防措施 5.9 管理階層審查 其它*(如勞工安全衛生、產品之環境管理、環保支出)
第六章	能資源使用及污染排放 6.1 能資源使用 6.2 污染排放
第七章	環境績效 7.1 環境績效指標選擇 7.2 管理績效指標(MPIs) 7.3 作業績效指標(OPIs) 7.4 狀況績效指標(ECIs)
第八章	本期與環境互動之成長及未來改善承諾 8.1 本期與環境互動之成長 8.2 未來改善承諾
附錄	附錄一 技術名詞解釋 附錄二 聯絡方式